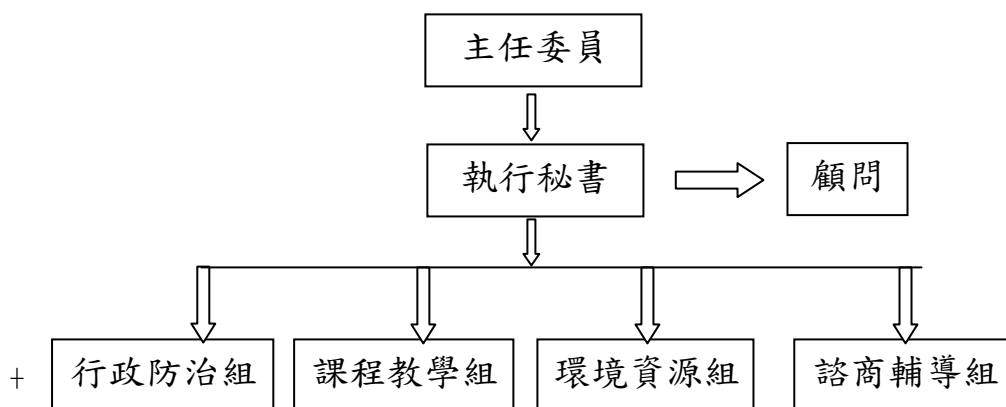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士林區平等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

- 壹、臺北市平等國民小學(以下簡稱本校)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規定，為推動本校性別平等教育，建立無性別歧視的教育環境、特設置「臺北市士林區平等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貳、本委員會推動之事項：
- (一) 統整本校各處室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推廣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。
 - (二) 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
 - (三) 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、教學及評量。
 - (四) 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，建立機制，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。
 - (五) 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。
 - (六)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。
 - (七) 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。
 - (八) 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。
- 參、本委員會置委員十八人，主任委員(召集人)一人、由校長擔任、並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十四人(行政教師代表六人、各學年代表共六人、兼任輔導教師二人)、職工代表一人、家長代表一人、學生代表一人，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
- 肆、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(學輔主任)，辦理本委員會有關業務。
- 伍、本委員會委員為無給職，以一年一聘為原則，任期依照學年度。
- 陸、本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柒、本委員會會務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，專案委辦之活動依主題擬訂計畫申請上級主管業務單位補助。
- 捌、執行「性別平等教育」工作績優人員報請列入期末考核之參考。
- 玖、本要點呈請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一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圖：



二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職稱及職掌分配

職稱	工作職掌	職務	性別
主任委員	綜理性別平等教育決策事宜	校長：梁靜珊	女
執行秘書	綜理性別平等教育一切事務事宜	學輔：張家齊主任	男
委員兼行政組長	1. 聘請專家蒞校專題演講	學務：陳秀峰組長	女
委員兼行政組員	2. 組織讀書會研讀相關議題 3. 分派教師參加相關單位主辦之研習 4. 購置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	特教：陳怡婷組長	女
委員兼教學組長	1. 檢視各年級教材內容符合性別平等教育之程度	教務：李公元主任	男
委員兼教學組員	2. 添購相關之教學媒體與教具	六年級(何日照)	男
委員兼教學組員	3. 配合相關課程實施教學活動	五年級(黎柏良)	男
委員兼教學組員	4. 編製性別平等教育團體輔導活動教材	四年級(黃瑋筠)	女
委員兼教學組員	5. 實施班級團體輔導	三年級(李易政)	男
委員兼教學組員	6. 蒐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料	二年級(駱愛華)	女
委員兼教學組員	7. 配合相關單位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教學實驗	一年級(林怡君)	女
委員兼教學組員		幼兒園(陳雅甄)	女
委員兼環境資源組長	1. 檢視是否有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設計	總務：邱聖富主任	男
委員兼環境資源組員	2. 審查改進校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符合性別平等空間 3. 繪製校園安全地圖	總務：林春妙組長	女
委員兼環境資源組員		家長代表：陳鏘勳	女
委員兼環境資源組員		學生代表：吳昱漢	男
委員兼輔導組長	1. 建立性別歧視與性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、輔導轉介流程及通報系統。 2. 延聘專家蒞校演講。	兼輔：林靜蘭老師	女
委員兼輔導組員	3. 辦理生理衛生暨性侵害防治講座。 4. 製作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專欄。 5. 配合親職教育活動規劃性別平等教育講座及成長課程。	兼輔：吳思慈老師	女

四、工作計畫

工作目標	實施項目	主辦單位	協辦單位	執行情形	備註
一、觀念溝通與推展	1 辦理師生有關「性別平等教育」之專題講座及小型談心園地座談會，以建立正確之性別觀念。	學輔處、學務組 兼輔教師	教務處		
	2 辦理有關「性侵害防治教育」、「家庭暴力防治教育」之專題講座及小型談心園地座談會，以提升性別相互尊重及自我保護之理念與作法。	學輔處、學務組 兼輔教師	教務處		
	3 宣導並鼓勵教師參加校外有關「性別平等教育」研習活動與師資培訓課程。	人事室	教務處 學輔處		
	4 舉辦有關「性別平等教育」之全校性演講、辯論、網頁設計、海報設計或作文比賽，以加強性別平等意識及對性別溝通差異之認知。	學輔處	教務處		
	5 利用週朝會時段，以學生社團演示方式，宣導性別平等教育。	學輔處、學務組			
二、課程架構及輔導內涵	1 訂定有關「性別平等教育」之議題於班會活動中研討。	學輔處、學務組	教務處	課程目標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性別平等之教育 • 正確性心理之建設 • 對他人性自由之尊重 • 性侵害犯罪之認識與防範 • 性侵害危機之處理 • 家庭暴力之防治教育 	
	2 將「性別平等教育」之觀念融入教學活動中。	教務處	學輔處		
	3 引導學生在參與社團活動中建立良好之性別平等互動關係。	學輔處、學務組			
	4 添購與「性別平等教育」有關之書刊、視聽教材，供師生參閱。	教務處教務組	學輔處特教組		

<p>三、防治措施</p>	<p>1 建立性別歧視與性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及通報申訴制度。</p> <p>2 檢視、改善並建立安全與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空間，並適時辦理校園安全教育研討會。</p> <p>3 加強校園死角或危險角落之巡查及監視。</p> <p>4 建立輔導轉介流程及適時個別輔導、團體輔導或召開個案輔導會議。</p>	<p>學輔處、學務組</p> <p>總務處</p> <p>總務處</p> <p>學輔處兼輔教師</p>	<p>特教組</p> <p>學輔處</p> <p>學輔處、學務組</p> <p>學輔處特教組</p>		
---------------	--	---	--	--	--